## 財政部臺北國稅局 函

地址:108459臺北市萬華區中華路1段2號

承 辨 人:謝欣君

電 話:(02)2311-3711分機1575

受文者:中華民國保險經紀人公會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2年4月24日

發文字號:財北國稅綜所遺贈字第1120011334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

主旨:111年度個人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期將至,請惠予轉知所 屬會員,多加利用網路(含手機)辦理111年度綜合所得稅申 報或稅額試算服務回復確認申報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素仰貴單位支持稅政興革,積極配合稅制,為國家建設進步之重要推手。
- 二、111年度綜合所得稅申報期間自112年5月1日起至112年5月 31日止,為提供便捷的申報服務,今年網路申報(含手機 報稅)再升級,申報期間新措施略述如下:
  - (一)提供手機報稅現金繳稅服務。
  - (二)提供手機報稅申請延(分)期繳稅服務。
  - (三)試辦網路「申報附件上傳」功能(電子檔案總容量不得 超過10MB),離線版、線上版及手機版三種申報系統都可 適用。
- 三、112年5月31日以前採網路(含手機)申報之退稅案件,經稽 徵機關核定退稅者,稽徵機關將於112年7月底撥付退稅款 ;如採二維條碼或人工申報方式申報之退稅案件(不含逾期 申報退稅案件),經稽徵機關核定退稅者,則於112年10月



裝

訂

線

裝

底撥付退稅款。爰建議民眾採網路(含手機)申報並選擇直 撥退稅,以儘早取得退稅款。

四、民眾採用網路(含手機)申報綜合所得稅,不僅方便、快速 又正確,並且享有優先退稅的權利,是報稅方式的首選, 有關網路申報便利性及安全性,可至財政部電子申報繳稅 服務網(https://.nat.gov.tw)/個人/綜合所得稅/綜所稅 結算申報/常見問題/網路申報便利又安全專區瀏覽;其他 相關訊息,可至本局網頁(https://www.ntbt.gov.tw)/主 題專區/稅務專區/綜合所得稅專區瀏覽,歡迎多加參閱。

正本: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、社團法人臺北市記帳士公會、社團法人台北市記帳 及報稅代理人公會、社團法人臺灣省會計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台北市報稅代理人協 會、臺北市記帳業職業工會、社團法人台北市地政士公會、中華民國人壽保險商 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產物保險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保險代理人商業同業公 會、中華民國保險經紀人公會、中華民國保險經紀人商業同業公會



線